

证券代码：832003

证券简称：同信通信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## 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#### 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。

#### 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以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，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（含 2000 万元），即任一时点投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循环使用；存款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包含上述额度以内。

#### 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或保本结构性存款。

#### 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自 2023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。

#### （五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投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二、 审议程序

2024年4月17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5票赞同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不涉及需要回避的董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、风险可控，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，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。为防范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。

## 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，投资总额度限定在适当范围，且公司所购买的为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。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，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，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 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7日